

自我評鑑穩紮穩打 佛光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全壘打

■ 文／楊朝祥·佛光大學校長

徐明珠·佛光大學傳播學系副教授暨秘書室公共關係組組長

所大學之所以能成為師生共築夢想、共創未來的園地，首在於校園文化的養成與優良校風、教風與學風的建立。佛光大學為星雲大師所創，百萬功德主所支持，秉承「義正道慈」的校訓，在「全人教育、溫馨校園、終身學習」理念下，實踐書院精神，成為佛光辦學的特色。

十大辦學特色為通過評鑑奠立基礎

近年來，佛光著手調整系所設置，使成一個適合規模；接著進行課程改革，推動學程化，加廣同學的專業能力；並透過訂定高中職策略聯盟，強化與未來學生端的連結，發揮大學服務的功能與使命；且和產業端連結，使學生職能順利接軌職場。而這些辦學理念和政策，均獲得了星雲大師和董事會的支持，使佛光順利在「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獲得「全數通過」。

佛光大學具有十大特點：(1)重視品格教育；(2)學程設計培育「乘法人」；(3)強調服務學習與「社會企業」的概念與實踐；(4)「三生」、「三品」、「三好」、「四給」全人教育；(5)雙導師制度——班級導師與學術家族導師；(6)全國唯一書院型大學；(7)全國唯一養生樂活與素食餐飲人才搖籃；(8)獨步全臺跨國內外大學系統聯盟；(9)別具特色的花園森林大學；(10)不同凡響的連年滿招的全意志。而這十大辦學特色成為佛光通過高等教

育評鑑中心評鑑的優質化基礎。

為了因應「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佛光穩紮穩打，有步驟、有方法，開展一連串的自我評鑑和受訪歷程。2012年，佛光進行學校特色、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模組課程對應之規劃與設計，建構以學生學習成效為導向之課程發展。2013年至2014年，分別辦理內、外部自我評鑑，先行自我檢視應興應革的項目，以因應在2015年5月教育部委託高教評鑑中心辦理實地訪評之前，即可提早進行校務與辦學的改革事項。

確立自我評鑑階段

2012年1月經行政會議通過「佛光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作為推動自我評鑑工作的指導原則。嗣後，2013年5月，校方召集101學年度第一次學門評鑑委員會，會中確認本週期評鑑工作的推動原則，分為「規劃準備、內部自我評鑑，以及外部自我評鑑」三個階段，據以配合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的實地訪評。

1. 規劃準備

本階段蒐集「評鑑目的、評鑑內涵、評鑑項目設計」等相關資料，並向相關的學者專家請益、諮詢，了解其與第一週期評鑑不同之處及其重點所在，以確立自我評鑑準備工作的方向。



圖一 佛光大學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自我評鑑PDCA機制示意

2. 內部自我評鑑

本階段完成評鑑的準備工作並規劃辦理內部自我評鑑，依照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項目，完成各受評單位自我評鑑報告的撰寫。

3. 外部自我評鑑

本階段為辦理外部自我評鑑，分成系、院、校三級自我評鑑，由參與之外部評鑑委員逐一就評鑑項目檢視各受評單位評鑑內容，完成《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自我評鑑報告書》。

自我評鑑過程

1. 規劃準備

佛光將「學生學習成效」列為本次評鑑首要建立之共識。2013年1月召開「學校定位與系所發展共識營」，針對落實學生學習成效之五大評鑑項目：「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邀請全校教師參與並廣泛討論，訂定了校、院、系教育目標、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作為推動學程化課程與對應就業力連結之參照。

2. 內部自我評鑑

可概分成「機制建立、內部自我評鑑」兩大部分，前者之目的在於檢視系所辦學成效，後者在於透過內部評鑑改善自我、持續精進，藉由「輸入」、「過程」、「輸出」機制，達成改善品質

與成就績效責任。

2013年為準備內部自我評鑑的一年，在此期間，包括「成立評鑑指導委員會」，擬訂評鑑指導原則，督導、管考全校各項評鑑工作；各受評單位成立「內部評鑑小組」，規劃外部自我評鑑相關事宜，蒐集與整合相關資料，以及分工撰寫自我評鑑報告等。

「內部評鑑小組」為全系專任教師組成，由系主任擔任召集人，負責評鑑之規劃、督導、執行與追蹤考核，針對五個評鑑項目予以任務分組，以利蒐集、檢視各項指標落實情形並改進之。

各受評單位依據「規劃－執行－檢核－行動」（Plan, Do, Check, Act, PDCA）模式，定期召開會議，全體教師共同討論並規劃教學、研究、服務、輔導、招生等相關事宜。同時邀集學生代表、產業代表與畢業生代表出席課程委員會，提升周延性與適切性。如圖一。

內部評鑑小組會議中決議之辦法或規劃事項，委由負責之教師辦理，行政助理亦從旁協助。各項會議討論前，須先檢視前次會議決議事項，並追蹤計畫進度，以控制各項計畫能夠確實完成，同時於計畫完成時，檢視其成效，作為下一階段計畫執行之參考。

各系在舉辦「外部委員自我評鑑」之前，亦就前次評鑑委員意見進行檢視，針對第一週期評鑑所產生的不足，提交到小組會議討論，訂定改善方針與時程。系所並根據「內部評鑑小組」提供

的意見，於2014年12月底撰寫完成《自我評鑑報告書》，並送交所屬學院院長提名校外學者組成的「外部評鑑小組」審查，以確保「自我評鑑報告書」的品質。

除此之外，校方尚舉辦「校內模擬簡報」，由校長、副校長主持，接受評鑑之系、院主管、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共同與會，於簡報結束後提問，交由各受評單位修改《自我評鑑報告書》之參考。

3. 外部自我評鑑

2014年為「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外部自我評鑑年」，由外部評鑑小組對系所進行實地訪評。佛光教學資源中心召開會議，訂定各受評單位自我評鑑期程，於2014年1月、6月、11月分別辦理系、院、校等三級三次自我評鑑。外部自我評鑑以「確保學生學習成效」為重點，邀請專家學者擔任實地訪評委員，各受評單位各級自評皆有數位校外委員針對自我評鑑相關成效進行檢視，並提供改善意見，以落實自我檢視與改進。

針對自我評鑑實地訪評，佛光訂有各受評單位各級評鑑程序：「準備簡報、資料檢閱、場地和設備檢視及相關人員晤談」等。自我評鑑均依正式評鑑程序進行，並於會後作成《自我評鑑報告書》依項進行評分檢核，以提供建議改善事項。

此外，學校又於2015年1月將各受評單位《自我評鑑報告書》與「附錄」送請「校評鑑指導委員會」、校外專家審視，並做最後修正，盼能透過一連串自評機制，針對不足，謀求改進，不斷提升教學品質，達到通識教育及系所發展目標。

在完成以上各階段的內、外部自我評鑑後，2015年2月依評鑑規定繳交《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自我評鑑報告書》，並於2015年5月間，共計接受三梯次「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實地訪評」。

自我評鑑報告書的撰寫

《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自我評鑑報告書》之撰寫重點，包括：

項目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特別強調課程學程化的特色，主要分為：校通識課程、院基礎學程、系核心學程與系專業選修學程等區塊；項目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聚焦在招生策略的特色，以及佛光五校聯盟、美國二加二學位等措施，提供豐富的境外學習資源，使學生得以開拓國際視野，增加海外經驗，提升就業的競爭力；項目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呈現全校反省與改善機制和系所反省與改善機制，宏觀與微觀並重，短程到中程兼顧，逐漸開拓出系所發展的新領域。

通過評鑑之後 更重要在於精進提升

評鑑真正的用意，應在於系所能夠「內在」形成一股自我改善動力，持續運作。佛光認為，高教評鑑中心的評鑑促發師生全體對於學生事務、教學品質重視的外部機制；一旦系所教師、職員、學生甚至於畢業校友、家長等，都能將諸項指標化的有利辦學條件，綜合地、有機地內化到內心基底的心靈深處，自然能將此精神在教學活動、學生事務及學術研究上圓融地、淋漓盡致地呈現，勢必能夠達到教師專業的累積，以及學生受教品質的提升。

我們不以通過「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全壘打為自滿，未來，佛光大學仍將持續進行後設評鑑，不斷努力、精進和提升，以達成佛光大學的願景與使命：藉由教育來培育具備「創新力」、「就業力」、「跨域力」、「資訊力」、「全球移動力」，以及「公民力」等關鍵能力的多元優質人才，俾能學以致用、貢獻所學於國家社會，讓佛光學子的表現獲得社會更多的肯定。🌟